

傳動教會門徒訓練特會-天國八福

第六課 - 需避免的試探:第三部分 (馬太福音5:38-48) - BRIAN BEESON

要避免的試探：報復和被動的愛（馬太福音5:38-48）

I. 引言：概述需避免的六個試探

- A. 登山寶訓是耶穌對我們與神恩典合作的最全面的說明。我們需要被教導如何透過恩典活出八福。祝福的應許包括了透過聖靈活出一個充滿活力的生命。
- B. 耶穌描述出六個要避免的試探：**憤怒**（凶殺的靈，太5:21-26），**姦淫**（不道德的靈，太5:27-30），**不顧婚姻的神聖**（關係中的不忠誠，太5:31-32），**虛假的承諾**（操控的靈，太5:33-37），為別人造成自己的不便而**報復他人**（復仇的靈，太5:38-42），被惡待時卻**被動地去愛人**（拒絕積極的愛，太5:43-47）。
- C. 當我們允許這些試探繼續增長，並且毒害我們的心靈（彼前2:11），我們就無法享受神國度的生活，這也阻礙了我們得到內在、外在和永恆的獎賞。每個試探都與摩西的律法有關，耶穌教導了我們，神的原意本是為了釋放人心。

II. 試探 #5 - 報復與自我防衛

- A. 我們不能因為想要保護自己去報復那些羞辱和利用我們的人(馬太福音5:38-42)

你們聽見有話說：以眼還眼，以牙還牙。只是我告訴你們，不要與惡人作對[報復]。有人打你的右臉，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裡衣，連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有求你的，就給他；有向你借貸的，不可推辭。(馬太福音5:38-42)

- B. 耶穌用了四個例子來說明拒絕報復與自我保護的神國原則。這四個例子中都描述了一個人是如何在小事上利用我們、羞辱我們。
- C. 法利賽人教導我們兩個錯誤的原則 - 他們認為律法教導我們要報仇並且認為我們可以在法庭外自己執行正義。然而摩西教導人們不可自己執法，而是應該要透過法庭來處理惡人。法利賽人教導人用錯誤的方式和錯誤的心態來處理衝突。
- D. 常見的謬思：

傳動教會門徒訓練特會-天國八福

第六課 - 需避免的試探:第三部分 (馬太福音5:38-48) - **BRIAN BEESON**

1. 我們不應該死板的套用這四個例子，而是應該要從當中學習可以運用在生活中的原則。這四個例子可以廣泛的運用在各個情況中。
 2. 若有可能會造成家庭或事業被摧毀的情況下，這些例子是不適用的，但卻適用於自己的驕傲被威脅時、或是自己覺得輸不起時。
 3. 耶穌並不是指在法庭中為自己危在旦夕的生計和名譽辯護的過程。
 4. 他也不是指這些例子代表和平主義，就是在任合情況下都不能動用武力。他不是反對警方、軍方、或是法院。當我們自己或是我們的家人被惡人攻擊時，我們可以採取自我防衛，我們應該去保護那些身體不便或身體不適的人。
- E. 耶穌教導我們如何從復仇、自我防衛和自身權利中得著自由。當我們學會用反向思考(不採取報復、自我防衛等的方式)來回應別人對我們造成的不便和羞辱時，我們就能與這些人產生關係。很多人的內心一直都是呈現動盪的狀態，總是覺得自己被人錯待、虐待、誤解，以至於他們一直覺得只要有衝突，自己一定要贏，自己一定要是對的那一方。
- F. 耶穌在這四個例子中指出那些造成我們困擾的人為惡人，而惡人就是指做事帶有惡意的人。這也是我們如何解讀這四個例子的關鍵。耶穌教導我們要恩帶這些惡人，如此行是為了我們自己好，而不是為了他們。
- G. 第一個例子 - 將你另一邊的臉也給他打

有人打你的右臉，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馬太福音5:39)

1. 這是代表言語上的暴力，而不是指肢體上的傷害。這有可能來自於你的同事、家人、鄰居，或是在社群網站上。
2. 我們不應該回應羞辱或是報復，而是應該滿有恩典地忍耐這些人，並存心知道神都看見並且會獎賞每個為義所受的逼迫(彼前 2:23; 太 5:11-12)。當我們這麼做便能更深的了解神是掌權的，也能讓他們對我們的威脅不起作用，同時也讓見證的人對我們的反應留下深刻的印象。(羅12:14-21)

傳動教會門徒訓練特會-天國八福

第六課 - 需避免的試探:第三部分 (馬太福音5:38-48) - *BRIAN BEESON*

他 [耶穌] 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得前書2:23)

H. 第二個例子 - 有人告你，為了你的裡衣

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裡衣，連外衣也由他拿去 (太5:40)

1. 我們不為任何自己可以承擔的微小損失或不義的事件去告上法庭。耶穌並不是教導當有人試圖奪去我們的生計時，不能為自己的家庭或事業採取防衛。
2. 這個教導的重點是，當他們為了小事走上法庭時，其實是因為他們更在乎自己被冒犯的感覺，而不是想要得到你的東西。所以耶穌教導我們，心甘情願的將這些東西給出去，雖然這可能會冒犯了你的自尊，但它卻使你的心得著釋放。
3. 耶穌教導我們不要去爭取自身的權利，並學習在主裡得安息。

I. 第三個例子 - 被逼迫多走一里路

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 (太5:41)

1. 故事背景：羅馬士兵當時有合法權力可要求人民幫士兵背負他的裝備走一里路。當時的人民討厭這項規定，因為這會造成很大的不便、困擾、甚至感到被羞辱。所以，即便大部份的人遵守了這個命令，但卻是心不甘情不願。
2. 走一里路約莫花15分鐘的時間。這說明了，從政府對我們時間和體力的施壓造成的微小不便，卻帶來我們的挫敗以及與神的隔絕。這可廣泛地運用在任何對我們時間上不便利的政策或法則，但卻不會奪去我們一整天的時間。
3. 耶穌不是教導我們去遵守這些要求而已，而是要能多走一步，如此一來，你的心便能得著釋放。他挑戰我們不情願的心態、敷衍的態度，甚至是只要沒有人注意就會偷懶的習慣。
4. 這可普遍地運用在任何政府地政策上，例如：註冊、稅收、警察、陪審團等。這也可運用在職場上、房東、社區或是教會的領袖上。

J. 第四個例子 - 讓人跟你借貸

傳動教會門徒訓練特會-天國八福

第六課 - 需避免的試探:第三部分 (馬太福音5:38-48) - BRIAN BEESON

有向你借貸的，不可推辭 (太5:42)

1. 我們要操練一個慷慨的心，並借貸給惡人，如果他要求的話。
2. 耶穌並不是教我們，只要有人借錢，就需要借。他指的是，對於那些造成我們困擾的惡人，我們要學會避免苦毒和自我防衛。我們不應該去抵擋那些惡人，而是應該把他的需求當成向他展現神的恩慈的機會。
3. 我們運用這個經文時，需要注意經文的本意是什麼。我們不應該讓乞丐繼續在街上乞討，也不應該幫助他們用乞討來的錢去買會害了他們一生的毒品或酒精。
(帖後3:10)

III. 試探 # 6- 對仇敵被動的愛

- A. 耶穌此時來到整篇講道的最高峰- 不只是拒絕報復，而是要主動地去愛我們的仇敵。很多人覺得只要不報復就是得勝了，但是他們卻因此失去很多在家庭中、工作中和教會裡經歷神的機會。

你們聽見有話說: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他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 (太5:43-45)

- B. 假如我們面對仇敵時是用逃避的方式或是被動地回應時，那耶穌就會要我們去面對心中的苦毒和恐懼。這樣的教導不是自然而然地，這是需要我們很努力的去學習、擺上，而且我們需要聖靈的大能。
- C. 我們的仇敵就是那些想要抵擋我們的進度、攻擊我們、或是想要看見我們失敗的人。當我們主動地去愛我們仇敵的時候，這就是以善勝惡了。(羅12:14-21)
- D. 主動地愛我們的仇敵包含了，用我們的言語(祝福)、行動(善行)、並且為他們禱告(太5:43-45)。這就是愛的最高境界，這不再只是感受而已，而是要有真實的行動。我們的意志帶出來的行動可以超越負面的感受。當我們如此行時，感受將不再一樣。愛那些討厭我們的人，會深刻地影響我們自己也會影響我們身邊的人(特別是殉道)。擁抱這樣的生活形態會開啓了屬靈超自然的境界。(林前13:4-7)

傳動教會門徒訓練特會-天國八福

第六課 - 需避免的試探:第三部分 (馬太福音5:38-48) - **BRIAN BEESON**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 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凡事忍耐。

(林前13:4-7)

1. 祝福那些咒詛你的人：當我們來到神、來到人面前，禱告肯定他們的美德時，就是用言語祝福他們。這樣的言語祝福可能會有很大的挑戰，可是卻能改變我們並使我們得自由。我們應該禱告神，「讓我用祢的眼光來看他們、並且感受你對他們的心。」當然，說他們的壞話或是對他們產生抱怨是很容易的，可是這卻在我們心中帶來更深的苦毒。
2. 善待那些討厭你的人：我們要尋找能實際善待他們的機會。
3. 為那些逼迫你的人禱告：當我們為仇敵禱告時，我們就站在他們跟神中間。這會增強我們的愛，因為我們無法為一個人禱告卻不愛他們。即便耶穌被他的仇敵殺害時，他還是為他們禱告。(路23:34)

E. 當我們主動地去愛我們的仇敵時，就是讓天父的本質運行在我們的生命中。如此一來，我們就會見證神的存在。因為這顯明了我們愛人的動機、效法的對象和動力都只來自於一個源頭，那就是愛我們的神，這位神喜悅恩慈、和好、並且也賜福於惡人。(太5:45)

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他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太5:45)

F. 三個真理能幫助我們渡過受逼迫的暴風並且認同神的道路

1. 將自己交托給神：當我們放棄復仇的權利並將自己交在神的手中時，我們知道神必定為我們申冤(彼前2:23)。沒有人有權柄能抵擋神在我們生命中所設的命定。沒有任何掃羅可以阻止大衛的命定，只有大衛能阻止大衛自己的命定。

他[耶穌]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前2:23)

2. 更寬廣的視野：約瑟因為看見了神更大的計畫，所以善待了他的哥哥們。當我們知道神善待我們時，我們就能善待仇敵。

傳動教會門徒訓練特會-天國八福

第六課 - 需避免的試探:第三部分 (馬太福音5:38-48) - **BRIAN BEESON**

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現在你們不要害怕，我必養活你們和你們的婦人孩子。於是約瑟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創50:20-21)

3. 永恆的友誼:肢體中最大的仇敵可能匯成為我們最親密和珍惜的朋友。